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na Intelligent Equipm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海納智能裝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45)

澄清公告

茲提述海納智能裝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建造研發中心之建設合約。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該公告第二、五及八頁出現排印錯誤，其中所述該地塊面積約72,638平方米應為其「總建築面積」，而非該公告錯誤列明的「總佔地面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之所有其他資料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海納智能裝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洪奕元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有四名執行董事洪奕元先生(主席)、張志雄先生、蘇承涯先生及何子平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鄭志雄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銘傑先生、汪鳳翔博士及陳敏怡女士。